



蒋振东 主编

丁香女孩
著

love

被爱情灌醉

北京出版社

love

被 爱情 灌醉



丁香女孩
蒋振东 主编 著

北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被爱情灌醉/蒋振东主编;丁香女孩著. —北京:北京出版社,
2003

ISBN 7-200-05122-5

I. 被... II. ①蒋...②许... III. ①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故事-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5181 号

被爱情灌醉

BEI AIQING GUANZUI

蒋 振 东 主 编

丁香女孩 著

*

北 京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

邮政编码:100011

网 址: 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四季青印刷厂印刷

*

880×1230 24开本 6.5印张 82千字

2004年1月第1版 2004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 000

ISBN 7-200-05122-5

I·808 定价:15.00元

比北京更好的爱情

(自序)

我一直是一个游离在正常生活规则之外的人，没有坐过班，没有经受过所谓的社会历练，甚至没有投递过一份简历。不是因为懒惰，更不是外人所道的逃避。我想我只是向往一种叫做自由的心情，彻底地把生活交给自己。

这两年中，我用文字来养活自己，并过着悠闲自在的日子。旅行，上网，发呆，写作，恋爱，喝咖啡，随意地游走在城市与城市之间。很多时间我呆在北京，尽管这是一座拥挤不堪的城市。有很多人从他们原先居住的地方来到这里，最后停留在此，扎根，终日忙忙碌碌。不知道他们是因为什么原因，而我只是为了爱情。

我总是那样轻易地就爱上一座城市。以至每次当飞机庞大的身躯将我带离升空的刹那，心中会被一种叫做惆怅的眷恋的情愫所充溢。每次回到宁波不久，便会感觉忧伤，因为我是那样焦灼地想念北京。

北京城很大，大到足以让我日日觉得孤独。孤独的时候我喜欢一个人呆着，一个人坐着公车四处溜达，或者在一个叫做后海的小资云集的地方泡

吧、喝茶、晒太阳，看着身边的人和景，用一种虚度的方式来滋养贫乏的心。

我就在这种无为的虚度中慢慢成长和强大。我认识了一些人，经历了一些事，包括爱情。

爱情让我欣喜、忧伤，让我快乐、悲痛，让我费劲思量欲罢不能。爱情也是这座城市中一道令人着魔的迷乱风景。

我把其中那些美好的细节搓成一粒粒闪闪发亮的珍珠，散落点缀在平淡的生活之间，以便日后回想往事时，总会记得有一些东西是不至令人绝望的。

我曾在爱情中伤害过一些人，也被一些人无情地伤害。

我不再怯弱、不安、自暴自弃。我开始试着喜欢并珍爱自己。

我依然年轻、美丽。长发、白衣、长裙，带着些许的天真。

我就这样安然而无声无息地走在人群中，逐渐成为一个温柔、沉静，对生活心满意足的女子。

我爱北京，更爱爱情。

感谢一直纵容着我的父母、家人。

感谢我的好友蒋振东先生为此书所做的完美设计与策划。

谨将它献给那些自爱、自我、自恋的可爱的人们。

丁香女孩

2003 年北京初冬

001

一半是魔鬼,一半是天使

005

找个傻瓜谈恋爱

009

我看风骚

012

解读“性感”

016

每个人都应该有一点自恋

020

纯情的人

024

爱我,就向我求婚吧!

028

美女,是一种什么玩意儿?

033

我爱言情剧

037

我是淑女吗?

042

请赐我一个蓝颜知己

045

爱是一种美丽的传奇

050

爱到极至

055

喝完这杯咖啡就离开

059

咖啡爱情

062

清水之恋

064

水晶鞋

067

琉璃人生

072

橘子红了

078

樱花雨季

082

季节里的故事

086

蔷薇处处开

093

玉兰花开

097

记忆深处的一缕眸光

102

我爱卡布其诺

111

花瓣雨

118

冬天里的童话

124

最后一班地铁

133

为你心动

140

最后一瓣百合花

Toxic
a
t
t
i
n
g
'
s

一半是魔鬼， 一半是天使

听说智者早已给过答复：人啊人，一半是天使，一半是魔鬼。我且拈花一笑，邪恶中自带着一股媚态风流。

拉开书桌抽屉，时常能翻到一封封飘着陈年墨香的书信，信上是几尽人间能事的溢美之词：“我爱你如同春天般甜美红润的樱唇，我爱你如盛夏般浓烈奔放的拥抱，我爱你如同初秋般含蓄多情的性格，我爱你寒冬般神秘高贵的气质。我爱你，因为你是我心中最完美无瑕的天使……”哦，天使，我曾经以为自己。在二十岁之前那是最令我为之心旌摇荡的情话，不管说此话的人是谁或出于何种目的，我都一律照单全收且不加犹豫。但那时的我在赞美背后却活得痛苦无比，因为我总是不得不为了要成为一名别人眼中的天使而如履薄冰、战战兢兢，生怕让人看清那身后的一对羽毛是粘上去的贗

品。

而今我已二十有三，如若还会再为此而大伤脑筋的话，就算别人不骂我花痴恐怕我也会在暗地里怀疑自己是否缺根筋了。

我不是天使，从来都不是。长大了的惟一好处就是慢慢把自己看清，从认为自己无所不能，到清醒的感悟自己其实什么都不能。从前总是认为平凡的自己定会在将来的某一天，遇见一位骑着高头大马的王子向我款款而来，然后赠予只有我一人能穿的水晶鞋，我就可以立马从一个烧火的灰姑娘变成明艳动人的白雪公主。接下来，便是童话故事中贯有的皆大欢喜——二人骑马双双奔向美好的未来。

哦，现在我不再做那样的梦了，再不。如果有一位未曾见过面的朋友要一厢情愿地把我想像成是一名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子的话，那么导致的直接结果就是，我会在他请求见面之前溜之大吉。是的，我永远不会让一个把我想像成天使的人有机会知道我的真面目。在这个时候，个性中魔鬼的一面展露无遗：自私、冷酷、绝情。但同时我也甜美、温情、缱绻和诗情画意呀。许多人会在看过我文字的第一眼后就宣布爱上了我，也有很多人在同我相处一段时间之后对我痛恨有加却欲罢不能。噢，我想告诉他们的是我只是个平凡的人，有着无邪的笑容，也充满着神秘和叛逆的魅力。爱我的人时常赞美我有着天使般的清纯动人，憎恶我的人却只强调我内心其实充满了如撒旦般的邪恶和丑陋。我只笑

而不答。于是那些爱我的人照样爱得痴迷而发狂，厌弃我也始终对我好感不起来。

那天重看了一遍茨威格的小说《一封陌生女人的来信》，看得冷血冷心的我又一次眼里点点泪花闪烁，直至泣不成声。那个陌生女人在信中是这样说自己爱了一生等候了一生并最终为之献出生命的男人的：你是个双面人，一方面是个热情的、放荡不羁的，专门喜欢玩弄感情和制造风流韵事的年轻人、花花公子；另一方面你却是个在学术领域中治学严谨、有责任感、博学古今的饱学之士。你过着双重生活，一方面是光亮的，公开的，而另一方面则是黑暗的，只有你自知的。但正是这样一个有着双重性格的男人，令她——“我——一个十三岁的女孩却可以感觉到，而且从第一瞥开始，就已被这种魅力吸引住了。”

正是这样的“惊鸿一瞥”导致了这个痴情女子可悲的凄凉的一生。我这里并不想指责这位男人的薄情寡义，只为证明一个兼具魔鬼和天使个性的男人身上具有多么大的穿透力和吸引力！

啊！谁会愚蠢到把天使这个圣洁光辉的荣耀喜滋滋地揽进自己怀里，而去乐颠颠地背负上无私、博爱、侠义、奉献，乃至一辈子都不会打架犯错的重责？

我只想做一个真实的人，出门前必须对镜梳妆涂香水抹口红，闲时要找个人斗斗嘴打打趣儿方可平静，会为了占一次小小的便宜而沾沾自喜，也会

因为暗恋的对象结婚了但新娘不是我而哭泣。偶尔看见邻家那个塌鼻梁的丑小孩会当着家长的面违心地赞扬：好好看哦！……噢，请你不要怪我吧，所有的缺点只是在证明我是个人，率真，可爱，活生生的，不带伪装。

一半是魔鬼，一半是天使。有时能和平共处，有时也会水火不容，但这有什么关系？只要我自己能活得更轻松。

找个傻瓜 谈恋爱

“真奇怪，你说这平日里如狂蜂浪蝶般的男人，为何一碰到谈恋爱这种事就知难而退销声匿迹了呢？”当女友泡泡在向我发出这样的感慨时，我们正一起坐在市中心三江口岸的一家叫做外滩会馆的地方喝咖啡。午后的阳光正透过巨大的窗穹上彩色玻璃窗纸照进来，把泡泡精心保养的象牙色肌肤涂抹上一层斑驳陆离的色彩。她纤细的中指上戴着一颗三克拉左右的超炫钻戒，但是她涂着淡淡凉薄色眼影的双目却透露出一丝黯然神伤。

女友泡泡是典型的 BOBO 一族，有着喜欢追求乐趣享受和经常伤逝感怀的特点，和这座城市里首先中产起来并且努力追逐高尚生活品位的人士一样，在光彩照人的背后，她有着无穷无尽的烦恼。比如和她自认为华丽的灵魂相比的过于寡淡的都市生活，比如……身边至今还没有一个可让她倾心相

许的男人。

我说，泡泡，以你这样的条件想找什么样的男人不行？为何总是幽怨得像个深闺弃妇，真是太没有骨气了！

可是我要的男人，他能陪我在这样的清闲午后，坐在一起慢悠悠地喝咖啡，能跟我谈论米兰昆德拉，也能偶尔陪我像个孩子似的疯狂。他们行吗？泡泡说着说着，声音竟变得尖利起来，但随即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后马上放低了音量。

我知道，他们指的是那些所谓的狂蜂浪蝶。我也知道，美人迟暮的泡泡即使再想骄傲也抵不过这日渐拧紧的青春时光，想趁着容颜未老芳华尚在的时候谈一场轰轰烈烈的恋爱，一段足以让自己嫁作他人妇之后的五十年的岁月里回味不尽唇齿留香的爱情。

以前追求泡泡的男生也是成堆成堆的，但是她却始终像一朵高贵圣洁的白玉兰般绽开在枝头，令所有的人都无可企及望洋兴叹！所以在她最美好的时候，她的青春回忆是一片空白。及至后来，泡泡意识到了这点，赶紧委屈地放下身段，慢慢接受了一些朋友的安排，去跟一些朋友口中的所谓“优秀男士”频频会面。但是第一次约会还没结束，他们中的许多人就迫不及待地说出“请你和我以结婚为前提开始交往吧”！泡泡一听就胃口倒足。“一份感情一旦被冠以太过明确的目的就会令人意兴阑珊。”泡泡说。

她又给我举了个例子，有一个各方面条件都不错的男子，初次见面两个人都对彼此产生了好感，泡泡心想终于遇到个可交往看看的男人了。但是就在告别的瞬间，那个人突然握住泡泡的手，情意绵绵地盯着她的眼睛说，嫁给我吧。“哈，接下来呢？”我问。“自然是我逃之夭夭。”泡泡叹口气，仿佛是自嘲又仿佛是在追述一丝淡淡的无奈和落寞。“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交往的目的最后还不是为了这个？”我说。“可是我所期待中的恋爱过程完全不是这样的呀，甚至连一些最起码的过程都可以省略。他的速战速决让我怀疑接下去他是否就恬不知耻地邀请我直奔主题了。这样的爱情我宁可不要。”

接下去的气氛似乎陷入了尴尬，我不便安慰情感上受挫的泡泡，但一时又想不出别的更好的话题。三十岁的女人一旦对爱情着了魔，就好像老房子着火一样。

想找个符合泡泡条件的好男人的确太不容易了，大多优秀的男人都已被更为聪明的女人们绑在裤腰带上了，而那些有闲的男人大多还是一些事业不大成功，兜里也不大有几个闲钱的毛头愣小子。他们或许够年轻，也能陪着你一块儿浪漫，但是想要让他们开着宝马香车风度翩翩地载你去五星级酒店用晚餐，只要想想难得和他一起在一家高级餐厅享用完一顿大餐后遇到买单时的那副尴尬神情，天哪，那之前辛苦营造出来的气氛就完全被破坏掉了。

还有就是当今现实的世情已把世人也调教得现实万分，好多人还没跟你开始谈恋爱，就已经将在恋爱中的得失算计得一清二楚。他们理智、清醒、进退自如、分寸拿捏妥当，最可怕的是他们很可能脚踏多条船。一旦在一条船上遭遇前途受阻便立即改变作战路线，以最快的速度弃暗投明，不允许自己受一点伤，谁还肯在一棵树上吊死？那些肯为了爱情不顾一切、锲而不舍、愈挫愈勇的动人故事也只能到一些浪漫爱情剧中去过把瘾了。

所以，能够满足泡泡要求的恐怕也只有那些世间少有的傻瓜了。那个人既需要有高尚的社会地位和品位，又最好成熟富有，还要有一份闲情逸致来随时陪伴泡泡一颗依旧烂漫的心，实现她随时提出的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当然前提是，必须单身且痴情。可是这样的男人是否濒临绝迹？抑或他根本就是上帝专为泡泡一人准备的傻冒。

想起了一个朋友说的话：留几个傻瓜谈恋爱吧，谈真正的恋爱。如果爱情的旅途上，少几条退路多几个傻瓜，世界就会清澈许多。

找个傻瓜谈一场真正的恋爱吧！那个午后，面对泡泡一双梦幻和忧郁并存的眼睛，我始终没敢把这句话说出口。

我看风骚

最初触及“风骚”二字是在《红楼梦》中一段对凤姐的描写，形容伊“长着一双丹凤三角眼，两弯柳叶吊梢眉，身量苗条，体格风骚……”想来金陵十二钗中也只有这个精明能干八面玲珑的女子才够得上这两个字的分量。

彼时的风骚指的是美好窈窕的意思，而在后来的沿用中渐渐变了味道。以只要一提起“骚”，脑海中浮现的便是那些在角落里搔首弄姿见不得光的边缘女郎们。

从来和风骚有关的成语不外乎独（各）领风骚，卖弄风骚，风骚入（蚀）骨，从来没有人会把风骚和可爱联系在一起讨论过。就好比一个是风情万种的成熟少妇，一个是年方二八的纯情少女，差之十万八千里，不能相提并论。

但是要知道，其实老祖先们原本的意思，“风”指的“国风”，“骚”则是楚地柔水凝成的诗体，是屈夫子颂香草美人的赞美诗。有人说如今这两个字的理解应是：“风”喻女性的风度、气质、涵养、